

2022年度
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
律检查委员会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五、其他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 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负责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省委、省纪委监委、市委、市纪委监委和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全区各级党的组织和党员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全区各级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 在区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配合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全区各级党的组织巡察工作。

(四) 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委、省纪委监委、市委、市纪委监委和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

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协调配合上级纪委监委起草制定或者修改本区纪检监察制度规定，参与起草制定本区相关规范性文件。

（八）负责协调落实上级纪委监委交办的反腐败国际交流、合作等方面事宜；加强对全区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区监委派驻机构、镇、街道纪检监察组织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完成市纪委监委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一) 内设机构设置。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共有编制人数 40 人，实有人数 36 人。内设科室 7 个，分别为：办公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派驻纪检监察组 4 个，分别为区纪委监委派驻教育局纪检监察组、区纪委监委派驻财政局纪检监察组、区纪委监委派驻卫健局纪检监察组、区纪委监委派驻区委政法委纪检监察组。所属事业单位 1 个，为预防腐败教育警示中心，全部纳入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二) 决算单位构成。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2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2022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包括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及所属二级机构：所属事业单位 1 个，为预防腐败教育警示中心。本单位无独立核算的下属单位，2022 年度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及预防腐败教育警示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49.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654.9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15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16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18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40.84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20	22.46
八、其他收入	8	10.00	八、住房保障支出	21	46.14
	9		九、其他支出	22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	759.24	本年支出合计	23	764.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1	0.00	结余分配	24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5.12	年末结转和结余	25	0.00
总计	13	764.37	总计	26	764.3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9.24	749.24	0.00	0.00	0.00	0.00	1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49.81	639.81	0.00	0.00	0.00	0.00	1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49.21	639.21	0.00	0.00	0.00	0.00	1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477.91	477.9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71.30	161.30	0.00	0.00	0.00	0.00	10.00
20133	宣传事务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84	4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84	4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84	4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6	2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6	22.4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2	2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4	0.4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14	4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14	46.1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14	46.14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4.37	730.09	34.2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54.93	620.65	34.28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54.33	620.05	34.28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477.91	466.42	11.49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76.42	153.63	22.79	0.00	0.00	0.00
20133	宣传事务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0.60	0.6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84	40.84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84	40.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84	40.8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6	22.46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6	22.46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2	22.02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4	0.44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14	46.1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14	46.1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14	46.14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
检查委员会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49.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639.81	639.81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15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16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0.00	0.00	0.00	0.00
	5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40.84	40.84	0.00	0.00
	6		六、卫生健康支出	19	22.46	22.46	0.00	0.00
	7		七、住房保障支出	20	46.14	46.14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8	749.24	本年支出合计	21	749.24	749.2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2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0	0.00		2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1	0.00		2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2	0.00		25				

总计	13	749.24	总计	26	749.24	749.24	0.00	0.00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49.24	714.97	34.2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9.81	605.53	34.28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39.21	604.93	34.28
2011101	行政运行	477.91	466.42	11.49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161.30	138.51	22.79
20133	宣传事务	0.60	0.60	0.00

2013399	其他宣传事务支出	0.60	0.6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84	40.84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84	40.8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84	40.8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46	22.4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46	22.4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2.02	22.02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44	0.44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6.14	46.14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14	46.14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14	46.14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公开 06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 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32.8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8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6.53	30201	办公费	7.5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26.77	30202	印刷费	9.0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109.86	30203	咨询费	0.17	310	资本性支出	24.72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4.7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	40.84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2.46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 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5.91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6.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22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22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6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3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9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53.1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9.0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60	30229	福利费	1.4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33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5.9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71			
人员经费合计		533.41				公用经费合计		181.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公开 07 表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0.33	0.00	10.33	0.00	10.33	0.00	10.33	0.00	10.33	0.00	10.33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 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公开 08 表
单位: 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 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支总计764.37万元(收入总计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0万元和年初结转和结余5.12万元,支出总计含结余分配0万元和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6.14万元,减少6.84%,主要是因为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759.2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49.24万元,占98.68%;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10万元,占1.3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764.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30.09万元,占95.52%;项目支出34.28万元,占4.48%;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749.24万元(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0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56.13万元,增减少6.97%,主要是因为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49.24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8.02%,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56.13万元，减少6.97%，主要是因为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49.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639.81万元，占85.3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0.84万元，占5.45%；卫生健康（类）支出22.46万元，占3.0%；住房保障（类）支出46.14万元，占6.1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65.8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749.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52%，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544.78万元，支出决算为477.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7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和年中科目调剂。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61.3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年中科目调剂。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6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无预算，年中科目调剂。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40.92万元，支出决算为40.8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8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年初预算为10.6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科目调剂。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22.25万元，支出决算为22.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9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69万元，支出决算为0.4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3.7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46.60万元，支出决算为46.1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0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异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714.9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33.4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4.61%，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公用经费181.55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5.39%，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10.33万元，支出决算为10.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减少0万元，减少0%。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减少0.07万元，减少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与上年相比减少18.52万元，减少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控“三公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10.33万元，支出决算为10.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与上年相比减少2.59万元，减少20.0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0.33万元，占10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精确到个人），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无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10.3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单位本级或某二级机构）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0.33万元，主要是燃油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4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81.5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74.07万元，增长68.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加大了对监察办案工作的投入；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7.28万元，降低34.8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

十一、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会议费年初预算1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没有召开会议，人数0人，经费支出为会议场租费0万元、会务用餐费0万元、其他费用0万元。

本单位未召开三类会议。

培训费年初预算1万元，支出决算为0.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4%，用于开展中纪委专题培训班学习培训和中国纪检监察学院培训，人数9人，内容为中纪委专题培训班学习培训和中国纪检监察学院培训及事业单位人员继续教育培训，经费支出为0.34万元（住宿费、伙食费、交通费）（赴外地培训）或（其他）（本地培训）。

本单位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活动的预算和开支。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6.2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6.2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6.2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6.2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4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4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和专项资金实施了全覆盖性的绩效评价，撰写了绩效自评报告。2022年整体支出665.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14.84万元，项目支出51万元，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涉及项目3个，涉及资金51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从评价情况来看，全部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详见附表。

十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纳入市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项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

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 年度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一) 负责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省委、省纪委监委、市委、市纪委监委和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二)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全区各级党的组织和党员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全区各级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的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的权利。

(三) 在区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配合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全区各级党的组织巡察工作。

(四) 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国家监委、省委、省纪委监委、市委、市纪委监委和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七)负责综合分析全区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协调配合上级纪委监委起草制定或者修改本区纪检监察制度规定，参与起草制定本区相关规范性文件。

(八)负责协调落实上级纪委监委交办的反腐败国际交流、合作等方面事宜；加强对全区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有关单位做好相关工作。

(九)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领导班子建设、干部队伍建设、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区监委派驻机构、镇、街道纪检监察组织领导班子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十)完成市纪委监委和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共有编制人数 40

人，实有人数 36 人。内设科室 7 个，分别为：办公室、党风廉政监督室、信访室、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派驻纪检监察组 4 个，分别为区纪委监委派驻教育局纪检监察组、区纪委监委派驻财政局纪检监察组、区纪委监委派驻卫健局纪检监察组、区纪委监委派驻区委政法委纪检监察组。所属事业单位 1 个，为预防腐败教育警示中心，全部纳入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

二、预算收支情况（按单位预算口径）

2022 年预算收入 665.85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665.85 万元，调整追加 0 万元。其他资金来源 0 万元。

2022 年支出 665.8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14.84 万元，项目支出 51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

三、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包含单位管理的公共专项）

（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1）强化政治引领，“两个维护”自觉性坚定性持续增强

提升政治站位，强化理论武装。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严格落实常委会“第一议题”制度，高标准开展纪检监察系统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活动，通过主题宣讲、专家授课、支部研讨、知识竞答等形式，切实推动学原文、悟原理、促实践，从学习教育中汲取智慧力量，全年组织开展各类学习宣传活动 30 余场次，在学思践悟中不断提高“政治三力”。严把选用关口，净化政治生态。全年出具党风廉政意见 99 批次，共 1508 人次。坚持严管厚爱结合、激励约束并重，制订出台《荷塘区容错纠错机制实施办法（试行）》，旗帜

鲜明保护改革者、鼓励探索者、宽容失误者，最大限度为党员干部卸包袱、松手脚、增干劲，为荷塘建设画出最大“同心圆”。

（2）坚持一体推进“三不腐”，管党治党效能全面提升

保持“不敢腐”的震慑。始终坚持“严”的主基调。2022年，全区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检举控告57件，处置问题线索78件，立案37人，党内警告2人，严重警告4人，留党察看1人，开除党籍12人，政务警告2人，政务撤职3人，政务开除2人，移送司法4人，收缴违纪违法资金1130余万元。在近年持续高压和政策感召之下，原株洲市不动产登记中心派驻荷塘区自然资源局桂花中心所工作人员曹某主动投案，“不敢腐”的震慑效果持续彰显。同时，区纪委还重点办理市纪委交办的蔡某涉嫌贪污案件、胡某涉嫌受贿案件、赵某涉嫌受贿案件等。筑牢“不能腐”的防线。建立纪检监察片区协作新机制，将4个区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和7个镇（街道）纪（工）委整合成两个片区协作组，着力聚焦相对疑难复杂案件的查处、大型专项监督检查以及巡察整改任务，形成全面覆盖、常态长效的监督合力。增强“不想腐”的自觉。加强对全区党员干部的党性教育、理想信念教育、党纪法规教育，对200余名新任领导干部开展任前集体廉政谈话，给300余名入党积极分子和党员发展对象上廉政党课，不断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堤坝。

（3）坚持人民至上，群众利益得到有力维护

深入乡村振兴领域专项监督。做到乡村振兴政策资金、项目在哪里，监督就跟进到哪里，确保乡村振兴工作推进不走样、不变形。督促完善制度4个，查处问题线索3个，处理3人，移送

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1 人。抓好居民自建房领域专项整治。利用“幸福株洲监督与服务”微信群、“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等平台开展涉及自建房相关情况的专项监督，及时跟进各街道及职能部门工作开展情况，精准把握工作要点，压紧压实各方责任。推进重点工作攻坚突破，下发交办、督办函 8 个，纪检监察建议书 2 个，推动问题整改 2 个，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1 人。开展信访积件动态清零活动。变“上访”为“下访”，主动下沉基层一线，着力解决群众信访诉求。全年化解信访积案 3 件，牵头解决一件 20 年的上访问题，受理本级信访举报 57 件，同比下降 60%，让群众从一个个具体问题的解决中切实感受到公平正义。

（4）加强作风建设，党风政风持续向好向上

锲而不舍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全年共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作风问题 21 件，其中，违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 3 件，党纪政务处分 1 人，组织处理 2 人，持续加固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堤坝。靶向纠治“四风”突出问题。开展领导干部违规收送红包礼金专项整治，督促区直单位（部门）召开专题党组织会议 73 个，503 名副科级以上干部全部上交了承诺书。持续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开展惠民惠农资金“一卡通”“清廉医保”、养老领域突出问题等专项治理，对有关公职人员领低保、死亡人员领补贴疑点数据进行核查，发现问题 2 起，组织处理 2 人，提出工作建议 1 条；督促相关部门完成 104 条惠民惠农惠企政策的公开工作。

（5）注重系统集成，监督治理能力不断提升

建立“制造名城监督与服务微信群” 133 个，及时交办跟进，

累计接收信息 27376 条，受理办结工单 51 个，服务 1 万余人；稳步推进幸福株洲监督与服务微信群和“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工作，建立 251 个幸福株洲微信群，共受理办结工单 575 条，服务 10 万余人，“小微权力监督一点通”平台共受理办结投诉事项 22 条，有力促进全区 62 个村（社区）三务公示公开，监督效能稳步提升。

（6）坚持利剑高悬，政治巡察功能不断深化

扛牢政治责任。准确把握政治巡察定位，不断提升巡察工作质量，完成对 8 个单位、12 个村（社区）党组织常规巡察，发现问题 269 个，交办立行立改问题 79 个，移交问题线索 32 件。突出监督重点。紧盯“一把手”和班子成员的权力责任，重点查找存在突出问题，发现问题 96 个，移交问题线索 18 件，提出意见建议 27 条。推进村（社区）巡察，首轮发现问题 68 个，交办立行立改问题 16 个，移交问题线索 9 件，解决急难愁盼问题 25 个。做实做细整改。压实被巡察党组织主体责任，纪检监察、组织部门日常监督责任，对整改有关材料进行“四方联审”，提出审查意见 21 条。建立移交建议函机制，向区委、政府职能部门移交建议函 7 份，进一步增强巡察整改监督合力，推动巡察整改同向发力。

（7）强化自身建设，不断提升纪检队伍素质

以“干部能力提升年”为契机，持续推进全员培训，参加省市各级各类培训 20 余批次，累计参训人员 150 余人次，全年共获得上级荣誉表彰 13 人次，集体荣誉 2 次，形成了“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以制度规矩强化干部队伍建设，严格执行“一法三

规”“十不准”等相关规定，刚性执行纪检干部“十二条负面清单”，主动接受人大监督，首次向区六届人大常委会专题报告关于整治群众身边的腐败问题工作情况。

（二）项目支出绩效情况

对应年初预算申报及年中预算调整的子项目分别描述绩效情况。

1. 年初预算项目幸福株洲监督与服务、检举控告平台经费和派驻机构等监察经费合计 51 万元，年中执行调减 16.72 万元，实际支出 34.28 万元，结余结转 0 万元。项目实施及绩效情况如下：

（1）幸福株洲监督与服务、检举控告平台经费项目

项目支出 0.93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用好监督与服务企业微信群、企业微信群，为群众进行政策解答、诉求回应。全部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2）派驻机构等监察项目

项目支出 21.86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派出机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对全区单位、部门实行综合监督和委托监督，实现监督全覆盖，维护全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全部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3）监察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支出 11.49 万元，主要用于支持强化党内监督，管党治党意识明显提升。保持高压态势，惩治腐败力度显著加大。突出正风肃纪，推动党风政风持续好转。全部完成绩效目标，绩效评价结果为优。

2. 无年中追加项目。

四、存在的问题及下一步改进措施

1. 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有待提高。
2. 支出总额大于预算总额。

针对上述存在的问题及单位整体支出管理工作的需要，拟实施的改进措施如下：

(1) 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提高预算的合理性和准确性。

(2)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	中国共产党株洲市荷塘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分值×执行率)			
	合计	665.85	764.37	764.3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65.85	749.24							
	上年结转资 △	0	5.12							
	其他资金	0	1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好监督与服务企业微信群、企业微信群,为群众进行政策解答、诉求回应。派出机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对全区单位、部门实行综合监督和委托监督,实现监督全覆盖,维护全区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			一是持续保持反腐高压态势。二是坚决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三是充分发挥巡察利剑作用。四是深入开展警示教育,做实案件查办“后半篇文章”。						
绩效指标 (10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幸福株洲”荷塘监督与服务微信群	245 个	≥245 个	10	10			
			企业微信群的运行维护工作	130 个	≥130 个	10	10			
	质量指标	全区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检举控告	30 件	34 件	5	5				
			坚持人民至上,群众利益得到有力维护	长期	长期	5	5			
	时效指标	回应群众诉求	100%	100%	5	5				
			全年案件线索办理及时率	95%	≥95%	5	5			
	成本指标	财政足额拨款	665.85 万元	665.85 万元	5	5				
			全年度经费支出	764.37 万元	764.37 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收缴违纪资金	900 万元	913 万元	5	5			
			增加区本级非税收入	500 万元	≥500 万元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党风政风持续好转	长期	长期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风廉政建设反腐败斗争持续加强	长期	长期	5	5	
		坚决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之风	长期	长期	5	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长期	长期	5	5	
		及时回应群众，信访举报反馈率	100%	100%	5	5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95%	5	4	提高服务质量
总分					100	99	等级：优

备注：1. “执行率” = “全年执行数” / “全年预算数”；

2.总分设置为100分，等级划分为：90分（含）—100分为优，80分（含）—90分为良，60分（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